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琪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Newtrend Group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3)

**於2026年6月5日舉行的2025年度股東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新琪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6年5月15日的2025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告(「年度股東會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度股東會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年度股東會已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新琪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1號會議室(中國江西省吉安市井岡山經濟技術開發區環島北路8號)以現場會議形式舉行。年度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並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小強先生主持。全部九名現任董事及三名現任監事、以及董事會秘書出席年度股東會，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列席年度股東會。

於年度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6,231,234股，該數額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或待註銷的購回股份。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相關議案放棄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年度股東會上就任何所提呈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年度股東會的召開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股東及正式獲授權代表(合共持有73,975,341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6.87%)出席了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議案已於年度股東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並以投票方式表決。

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於年度股東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普通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報告及年度業績	73,975,341 100%	0 0%	0 0%
2.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73,975,341 100%	0 0%	0 0%
3.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73,975,341 100%	0 0%	0 0%
4.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73,975,341 100%	0 0%	0 0%
5.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財務報告	73,975,341 100%	0 0%	0 0%
6.	審議及批准2026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73,975,341 100%	0 0%	0 0%
7.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	73,975,341 100%	0 0%	0 0%
8.	審議及批准委任張茜博士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3,975,341 100%	0 0%	0 0%
9.	審議及批准重新分配及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73,975,341 100%	0 0%	0 0%
10.	審議及批准續聘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26年度審計師	73,975,341 100%	0 0%	0 0%

特別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1.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73,975,341 100%	0 0%	0 0%
12.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章程	73,975,341 100%	0 0%	0 0%

相關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函。

由於第1項至第10項議案各自獲半數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故該等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議案。

由於第11至12項議案獲三分之二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故該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議案。

承董事會命
新琪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小強先生

中國吉安，2026年6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小強先生、王皓先生、陳麗君女士、吳丁峰先生及左玥女士；非執行董事肖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京津博士、張茜博士及盧炯宇先生。